



华强方特

NEEQ : 834793

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ANTAWILD HOLDINGS INC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陈辉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66839931
传真	0755-66832288
电子邮箱	hqwhdsb@hytch.com
公司网址	www.fantawil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15楼，邮编：51805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机要档案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343,019,496.11	18,298,463,267.55	5.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03,431,892.77	8,906,461,730.07	6.70%
营业收入	4,345,437,916.58	3,862,943,264.91	12.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624,087.75	748,319,396.91	5.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7,100,713.28	448,111,494.6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979,960.26	1,002,557,037.36	8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6%	10.2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2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78	9.16	6.7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32,961,034	65.12%	188,951,321	821,912,355	84.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0,746,665	35.06%	180,373,335	521,120,000	53.61%
	董事、监事、高管	12,517,895	1.29%	-6,266,090	6,251,805	0.6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9,032,795	34.88%	-188,951,321	150,081,474	15.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7,708,278	27.54%	-187,150,720	80,557,558	8.29%
	董事、监事、高管	71,865,631	7.39%	-8,577,986	63,287,645	6.51%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971,993,829	-	0	971,993,82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2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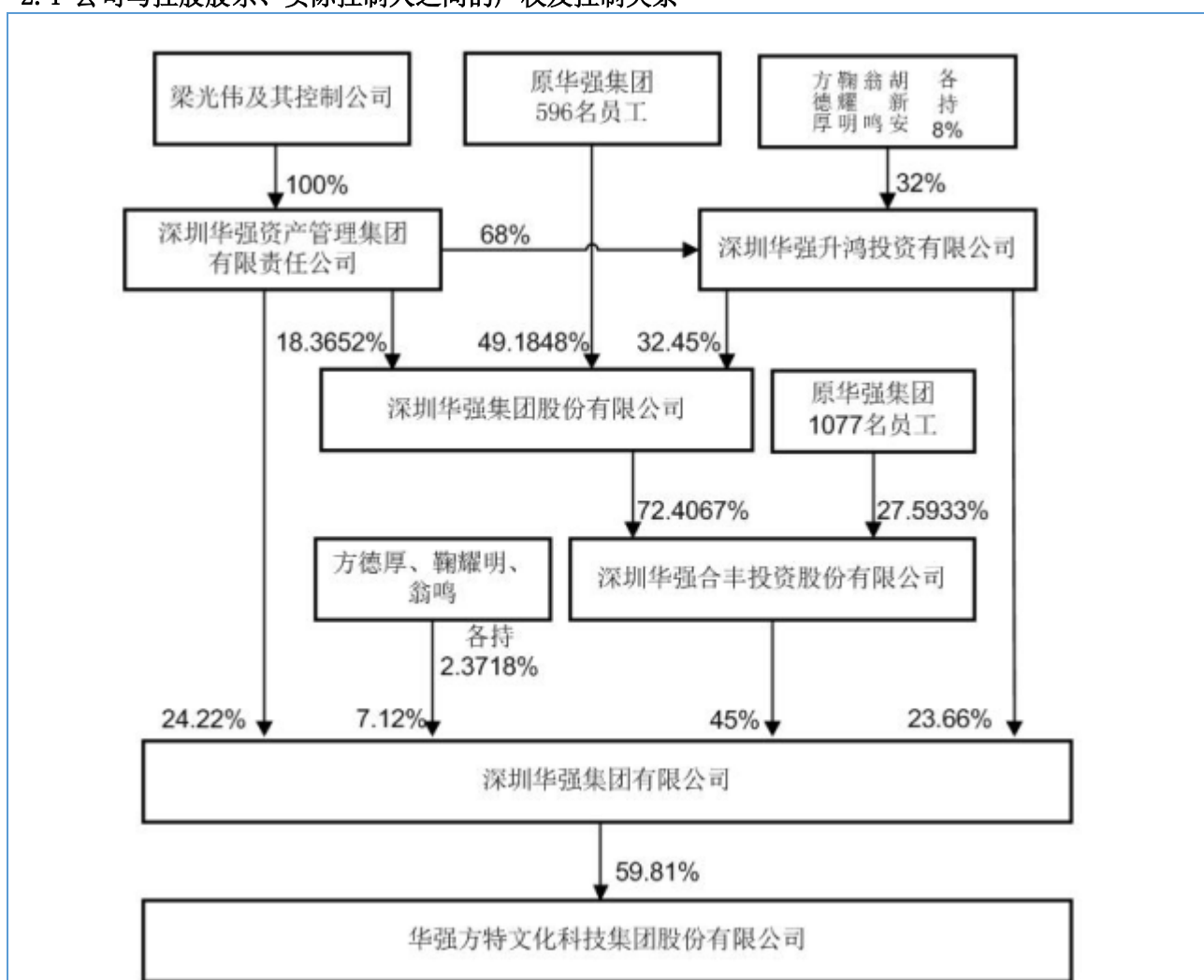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581,345,401	0	581,345,401	59.81%	60,225,401	521,120,000
2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640,000	0	53,640,000	5.52%	0	53,640,000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169,531	11,349,385	36,518,916	3.76%	15,133,531	21,385,385
4	梁光伟	27,109,542	-6,777,385	20,332,157	2.09%	20,332,157	0
5	丁亮	16,530,128	0	16,530,128	1.70%	12,397,596	4,132,532
6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93,769	0	14,693,769	1.51%	2,693,769	12,000,000
7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93,769	0	14,693,769	1.51%	2,693,769	12,000,000
8	王巍	13,932,048	-88,000	13,844,048	1.42%	0	13,844,048

9	中广影视产业无锡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19,822	0	11,019,822	1.13%	2,019,822	9,000,000
10	周朝阳	11,009,000	0	11,009,000	1.13%	0	11,009,000
合计		769,143,010	4,484,000	773,627,010	79.58%	115,496,045	658,130,965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梁光伟为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道强为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一、2018年度，公司结合外部经济环境、同行业公司会计处理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方法作出调整。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方法由原来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等五项会计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收入准则及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金融工具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收入准则，同时允许及鼓励企业提前执行。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通知》”）。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8〕15号通知规定的时间开始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提前适用新收入准则及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照《通知》（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相关规定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财务报表的其他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公司及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存在以下调整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司对以下事项的账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

1、公司及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中部分预付账款与非流动资产相关的款项未在对应年度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中：2016年度涉及金额17,507,356.94元，2017年度涉及金额8,989,040.07元。

2、公司及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2016年度及2017年度待抵扣进项税金统一归集在其他流动资产，考虑到部分待抵扣进项税金抵扣时间超过一年，将该部分涉及金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中：2016年度涉及金额207,649.09元，2017年度涉及金额62,167,894.94元。

3、公司下属子公司华强方特（深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智能”）向深圳市申请“虚拟交互娱乐装备及控制系统研发”项目研发资助，于2015年1月获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资助36万元（文号：深科技创新计字〔2014〕2371号），2016年度该资助通过验收并确认为营业外收入。2015年度深圳智能收到该款项时确认为专项应付款，现将该笔金额重分类至递延收益，对应调整2016年度报告年初数中的专项应付款和递延收益。

4、郑州华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华宇”）是由华强方特和郑州牟中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牟中发展”）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10月成立。成立时华强方特出资4,500万元，持有郑州华宇45%的股份。2016年度，郑州牟中发展对郑州华宇增资10,000万元，增资后华强方特持股比例变更为22.50%。2017年度，郑州牟中发展进一步对郑州华宇增资161,200万元，郑州华宇分别在2017年和2018年进行了账务处理，最终华强方特持股比例变为2.48%。现经查阅郑州华宇公司的股东会决议等相关文件并与郑州华宇沟通，发现郑州华宇公司2017年度账务处理错误导致华强方特2017年度账务处理存在差错，现对华强方特2017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及资本公积进行追溯调整，涉及金额-81,464,680.03元。

5、为进一步便利投资者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决定，将文化衍生品及其他收入并入文化科技主题公园运营收入，公司已更正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中的收入构成。

6、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为保持信息披露的一致性，将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中的研发支出由研发费用与创意设计成本加总，调整为研发费用。

7、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因公司及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2016年及2017年公园内二次消费经营方式改变等原因，为保持口径一致，现对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进行更正。其中：2016年度，调减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8,105,708.51元，调增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1,642,523.20元，调减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1,642,523.20元，调减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8,105,708.51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变；2017年度，调增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7,500,000.00元，调减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63,994,522.25元，调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93,704,709.62元，调增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8,704,709.62元，调增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8,505,477.75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变。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264,592,922.25		66,936,152.1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4,592,922.25		66,936,152.18
工程物资	76,291,679.13		40,122,920.53	
在建工程	1,637,366,177.03	1,713,657,856.16	2,122,891,176.12	2,163,014,096.65
应付票据	6,740,000.00		2,954,352.30	
应付账款	1,833,293,254.85		1,716,187,068.7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40,033,254.85		1,719,141,421.07
应付利息	2,229,006.09		2,594,628.30	
其他应付款	476,079,935.79	478,308,941.88	529,304,004.36	531,898,632.66
长期应付款		2,028,901.92		2,910,345.45
专项应付款	2,028,901.92		2,910,345.45	
管理费用	706,928,880.23	553,874,620.61	695,947,580.68	566,948,983.60
研发费用		153,054,259.62		128,998,597.08
预付账款	75,219,527.98	66,230,487.91	73,547,301.79	56,039,944.85
其他流动资产	1,038,201,437.12	976,033,542.18	56,638,009.01	56,430,359.92
流动资产总计	2,063,457,122.32	1,992,300,187.31	1,056,245,968.99	1,038,530,962.96
长期股权投资	995,016,302.75	913,551,62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604,155.00	228,761,090.01	166,104,163.00	183,819,169.03
非流动资产总计	16,316,470,825.26	16,306,163,080.24	15,679,577,906.62	15,697,292,912.65
资产总计	18,379,927,947.58	18,298,463,267.55		
资本公积	3,895,539,902.65	3,814,075,22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8,987,926,410.10	8,906,461,73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5,830,150.99	9,484,365,470.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379,927,947.58	18,298,463,267.5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4,553,607.31	3,832,053,607.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390,769.39	225,396,247.14	316,199,315.86	288,093,60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3,944,376.70	4,057,449,854.45	4,172,450,454.86	4,144,344,74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494,487.75	534,789,778.13	497,853,862.03	499,496,385.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0,944,946.64	1,089,649,656.26	972,516,798.22	970,874,27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599,429.37	896,104,907.12	903,021,463.22	874,915,75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1,387,339.34	3,054,892,817.09	2,885,147,627.87	2,857,041,919.36
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	6,895,352,666.04	6,813,887,986.01		
非流动资产总计（母公司）	6,935,903,056.24	6,854,438,376.21		
资产总计（母公司）	11,080,794,925.17	10,999,330,245.14		
资本公积（母公司）	2,650,676,045.27	2,569,211,36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母公司）	7,309,458,939.22	7,227,994,259.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母公司）	11,080,794,925.17	10,999,330,245.14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子公司华强方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华强方特（自贡）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方特文化传媒（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华强方特（昆明）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华强方特（昆明）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华强方特（长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安阳华强方特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华强方特（邯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华强方特（厦门）软件有限公司、华强方特（南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华强方特（昆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